

厄弗所大公會議的背景、過程和意義

劉賽眉

導言

今日天主教的學者們都同意，在教會的歷史上，我們前後合共舉行了二十一個大公會議，而第一個大公會議稱之為尼西亚大公會議（Nicaea I），是以會議所舉行的地方命名，於公元 325 年召開。在合一交談的背景中，近期有學者提出：在這二十一個大公會議之中，除了早期的七個會議可以真正視為 Ecumenical(大公)之外，其餘的更適稱爲 general councils，尤其是在中古時期所舉行的那十個會議。¹ 對於這個學術性的問題，我們在此不予以討論，我們將集中探索厄弗所大公會議的產生與意義。但是，在此之前，我們希望先澄清一個問題：Ecumenical Council 的名詞，從何而來？是否教會於公元 325 年

1. 羅馬額我略大學的教會史教授 Norman TANNER，把教會的二十一個大公會議分成三個階段：早期、中古、現代。屬早期的共有八個大公會議，包括由尼西亚第一屆大公會議（AD 325）至君士坦丁堡第四屆大公會議（AD 869-870）；屬中古時期的共有十個，包括由拉特朗第一屆大公會議（AD 1123）至拉特朗第五屆大公會議（AD 1512-1517）；屬現代的共有三個，包括由特倫多大公會議（AD 1545-1563）至梵蒂岡第二屆大公會議（AD 1962-1965）。Norman TANNER 認爲，嚴格而論，只有早期的七個會議真實具備大公性質，在東西方教會分裂之後，中古時期的十個會議更合適稱爲 General Councils。參閱 Norman TANNER, *Was the Church too Democratic? Councils, Collegiality and the Church's Future*, India: Dharmaram Publications, 2003., 1-31。

在尼西亞召開第一次會議時，就應用了這名稱？原來，答案並非如此！

按照學者 H. CHADWICK 的研究，² “Oecumenical Council” 一詞最早出現在 338 年的埃及會議（Egyptian Council）以及凱撒勒亞的歐瑟比（Eusebius of Caesarea 260-340）的作品之中。當時，基督徒把這個名詞用在尼西亞會議身上，但事實上，並沒有包含今日所指「大公會議」的含義。³

早在公元前第三世紀，演員與藝術家就開始組織自己的協會（或會議），在公元 43 年，這些協會組織不但得到羅馬皇帝豁免稅收，而且大部份在羅馬都有總部或中心。在公元第三世紀時，運動員也組成同類性質的協會，這些協會均稱為 “oecumenical synod”。總言之，早期基督徒是把當時已流行的 “oecumenical council” 或 “oecumenical synod”⁴ 一詞，借用在教會某些具有普世（world-wide）性質的會議身上。

在了解大公會議一詞的來源以後，接著，我們將集中探討教會史

2 參閱 H. CHADWICK, “The Origin of the Title ‘Oecumenical Council’”, *Journal of Theological Studies*, 23 (1972), 132-135。

3 例如：大公會議必需由教宗召開、其文獻必需由教宗批准……等。

4 “Council” 來自拉丁文 “Concilium”，意即：call together；而 “synod” 一字乃來自希臘文 σὺνοδος，此字原由兩個希臘字組成，即：σύν (together) 和 ὁδός (way, journey)；換言之，按字源來看，synod 含有「共赴同一旅程」（“making a journey together”）之意。所以，大公會議之召開，對旅途教會而言，意義相當深邃而美妙。參閱 Norman TANNER, *Was the Church too Democratic?* 24。

上的第三個大公會議，就是：厄弗所大公會議 (Council of Ephesus, AD 431)。本文的討論分為四部份：首先，簡介這個大公會議的背景與人物；繼而簡述大會的過程；接著，討論這個會議對天主之母及基督兩性一位教義形成的重要性；最後，反省這個大公會議對今日教會有何啓發和意義。

1. 厄弗所大公會議的歷史及思想背景

論到厄弗所大公會議的歷史和思想背景，其實，它不能與前面的兩屆大公會議以及緊接其後的加采東大公會議 (Council of Chalcedon, AD 451) 分開來看。厄弗所大公會議所爭論的教義問題，其最後判決，主要是建基在由尼西亞第一屆大公會議 (AD 325) 所討論、並由君士坦丁堡第一屆大公會議 (AD 381) 所修訂的尼西亞信經 (Nicene Creed) 上面。對厄弗所大公會議所爭論有關基督兩性一位的教義問題，最終是在加采東大公會議得到較明確的定論。⁵

從神學角度而言，厄弗所大公會議所真正面對的，是當時兩大學派的激烈爭論。爭論的焦點，是關於基督身上的性體 (nature) 與位格 (person) 的問題，而爭論的起點，就是關於聖母瑪利亞身上「天主之母」(Theotokos) 的稱號。這兩大學派就是安提約基雅學派 (Antiochene

5. 加采東大公會議在歷史上的地位異常重要。這個大公會議不僅清楚地界定了基督身上天主性與人性兩者的關係，而且還厘定了過往三屆大公會議的地位，並使「大公會議」成為教會建制中具有普及和較高權力的架構，有別於其他地區性及教區性的會議和組織。參閱 Norman TANNER, *Is the Church too Asian? Reflections on the Ecumenical Councils*, India: Dharmaram Publications, 2002, 13-27。

School) 與亞歷山大學派 (Alexandrian School)，這兩個學派皆以其發源地而得名。

安提約基雅 (Antioch) 位於小亞細亞，即今日的土耳其，該城在早期教會史上早已盛名遠播，為一學術與文化中心。安提約基雅亦是當時教會四大宗主教區 (Patriarchates) 之一；與羅馬、君士坦丁堡和亞歷山大里亞齊名。這場爭論的主角之一，就是安提約基雅學派的代表性人物，名為奈斯多略 (Nestorius)，他在公元 428 年被擢升為君士坦丁堡的宗主教 (Patriarch)。⁶

在公元第四世紀，與安提約基雅學派同樣飲譽東方的是亞歷山大學派 (Alexandrian School)，此學派亦是因其發源地而命名。亞歷山大里亞 (Alexandria) 是當時的大城市，它不但擁有學術的傳統，而且以商貿繁榮而著名，它的商貿活動遠伸至印度。亞歷山大里亞城亦是四大宗主教區之一，有名的學者和教父，不乏其人。當時成為奈斯多略強烈勁敵者，就是亞歷山大里亞的濟利祿 (Cyril of Alexandria)，他是亞歷山大里亞的宗主教。⁷

奈斯多略出生於敘利亞，在安提約基雅進入修道院 (monastery)，並在公元 428 年，晉升為君士坦丁堡的宗主教。同年，一位屬於安提約基雅學派、跟隨奈斯多略到君士坦丁堡的神父，在宣講中，反對聖母身上「天主之母」(Theotokos) 的稱號，認為瑪利亞是人，而天主

6. 有關 Nestorius 更多的資料，可參閱 Frances YOUNG, *From Nicaea to Chalcedon*, London: SCM Press, c.1983, 229-240。

7 有關 Cyril of Alexandria 思想的資料，參閱 Frances YOUNG, *From Nicaea to Chalcedon*, London: SCM Press, c.1983, 240-265。

不可能生於人。⁸ 其實，這個稱號非常古老，在希臘文最古老的祈禱經文裡，早已存在，有名的教父，例如：奧力振、亞大納削、耶路撒冷的濟利祿、納齊盎的額我略……等，都曾把此稱號用在聖母身上。簡言之，Theotokos 可以說是君士坦丁堡教會的古老傳統。這位神父的言論，即時引起爭論，而奈斯多略亦旋即加入戰圈，極力反對把這稱號用在聖母瑪利亞身上。這場爭辯在君士坦丁堡發動，很快把當地教會分裂為兩大陣營，有人反對奈斯多略，並在主教座堂的外牆上張貼大字報，指責奈斯多略否定耶穌是天主。奈氏把自己的講道印刷分發到各地，並致函給羅馬主教賽勒斯汀一世 (Celestine of Rome, AD 422-432)。恰好，羅馬和迦太基教會都深受當地有關基督兩性一位爭論的困擾，羅馬主教把奈氏以希臘文撰寫的信件交由嘉士臣 (Cassian of Marseilles) 翻譯成拉丁文；而嘉氏認為，奈氏否定「天主之母」的稱號，是因為他不承認耶穌是天主，降生成人的耶穌只是被聖言所「嗣承」(adopted)。至此，羅馬主教便捲入了這場紛爭之中。

整個事件愈演愈複雜，最高峰的階段，要算是亞歷山大里亞的濟利祿所作的反擊。在公元 429 年的復活節，濟利祿以亞歷山大里亞宗主的身份，致函給埃及的隱修士，警告他們切勿跟隨奈氏的理論。這封信，很快便傳到君士坦丁堡，落在奈斯多略手上，奈氏立即回應，回信反駁濟氏。可是，奈氏的信還未到達濟氏手上時，濟氏已經親自寄出第一封信給奈氏。由此，兩人便展開激烈爭辯，難分勝負。在 430 年，濟氏寄給奈氏第二封信，極力維護自己的主張，並同時致函給羅馬主教，且隨函附上與奈氏理論有關的文件。羅馬主教於 430 年 8 月

8. 參閱 Leo Donald DAVIS, *The First Seven Ecumenical Councils (325-787) : Their History and Theology*, Minnesota: The Liturgical Press, 1990, 140。

在羅馬召開了一個會議，宣佈奈氏的理論不正確，並要求奈氏在十天之內回覆，放棄他的理論，又委派濟利祿為他的代表，執行這個判決。濟利祿得到羅馬主教的委任後，不久，在亞歷山大里亞召開會議，並撰寫第三封信給奈氏，要求他放棄其主張，否則將被開除。在第三封信內，濟氏加入一個附件，就是所謂的「十二絕罰」(Twelve Anathemas)。這場爭論，亦驚動了當時的羅馬皇帝迪奧多修二世 (Theodosius II, AD 408-450)，他決定在 431 年 6 月在厄弗所召開大會，目的為解決這場紛爭。

2. 厄弗所大公會議的過程

雖然，歷史學家對厄弗所大公會議進行的過程，以及其中所牽涉的人性因素，有不同的看法與評價；但是，他們都一致同意，在歷史上，這個大公會議對早期教會教義的形成，有一定程度的貢獻，而聖神的活動遠超於任何人為的因素。

厄弗所大公會議進行的過程相當複雜，在此且作簡略介紹。公元 431 年 6 月 21 日，濟利祿宣佈於翌日（6 月 22 日）正式舉行會議。雖然，許多主教未能趕及出席，尤其以安提約基雅宗主教若望為首的主教們，未能及時赴會。但濟氏不顧一切宣佈開會，且自任為大會主席。濟氏曾三度要求奈斯多略出席會議，但奈氏因感大會由濟氏操控而堅決拒絕參予。大會如常進行，濟氏與奈氏兩人的來往信函，在會議中向與會者宣讀，濟氏認為自己信中的理據正統，因完全與尼西亞信經內容配合，而奈氏的理論則有違尼西亞的信仰指標。最後，大會

投票結果是：贊同濟利祿的理論，⁹ 譴責奈氏，¹⁰ 並正式肯定聖母「天主之母」的稱號。¹¹ 四日後，即 6 月 26 日，安提約基雅的宗主教與其他主教們一起到達厄弗所，得知大會對奈氏罷黜的消息後，立刻反彈，召開會議，譴責及宣佈絕罰濟利祿。

消息很快傳到羅馬皇帝耳中，他命令停止所有會議，禁止所有與會的主教離開厄弗所，並委派自己的使者來調停和處理。另一方面，在 7 月初，羅馬教宗的欽使們（包括兩位意大利的主教和一位神父）亦到達了厄弗所，濟利祿的一方，於 7 月 10 日重新召集會議，藉著教宗欽使的權威，肯定前期會議的判決，不但譴責奈氏及其理論，並且也譴責安提約基雅的宗主教若望及其隨從者。會議禁止在尼西亞信經以外訂立任何新的信條。¹²

在 8 月初，羅馬皇帝的使者也到達厄弗所，奈氏與濟氏兩方都尋求皇帝的支持，互相角力，爭論不休。結果，在 431 年 10 月，皇帝下令解散會議，同時宣佈懲罰奈斯多略、濟利祿和若望主教。不過，濟利祿最終逃脫了被黜的厄運，勝利返回亞歷山大里亞；而奈斯多略則被禁錮在安提約基雅的一座隱修院內，終其一生。在公元 432 年 7 月，教宗西斯篤三世（Sixtus III），¹³ 正式公開肯定在厄弗所由濟利

9. 大會對「十二絕罰」並沒有投票，只是放在大會的 final acts 裡。

10. 參閱 DS 264。

11. 閱 DS 250-251。

12. 參閱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編《神學辭典》台北 光啓出版社 1996 年第 109-110 頁；以及 Leo D. DAVIS, *The First Seven Ecumenical Councils (325-787): Their History and Theology*, 154-159。

13. 教宗西斯篤三世乃教宗賽勒斯汀的繼承者。

祿所主持的大會的地位及其定論。¹⁴ 另外，在公元 451 年所召開的加采東大公會議，亦肯定濟利祿所維護的信仰內容。

3. 厄弗所大公會議對有關聖母及基督教義的貢獻

引致厄弗所大公會議召開的那場爭執，基本上是有關基督兩性一位教義的爭論。聖母身上「天主之母」(Theotokos)的稱號，成為整個爭論的始點和出發點，而最後亦成為了厄弗所大公會議在教義方面的突出成就之一。在該會議中，正式肯定了「天主之母」的稱號，並欽定為信理，與尼西亞信經的內容一致。奈斯多略雖然反對聖母身上「天主之母」的稱號，但我們不能就此結論出他並不敬愛聖母。奈斯多略的論點，完全著眼於基督身上兩性結合的問題。奈斯多略與濟利祿的爭論，或多或少是反映出當時安提約基雅學派與亞歷山大學派對基督論的不同取向。簡括而言，奈氏主張：天主性擁有天主的位格，而人性擁有人的位格；耶穌基督身上的天主性和人性既非結合在一個天主的位格上，亦非結合在一個人的位格上，而是結合在一個所謂「基督的位格」上。按他的理解，「基督的位格」是一個由天主位格與人的位格結合而產生的（另類）位格。由此，聖母不可以稱之為「天主之母」(Theotokos)，只可稱為「基督之母」(Christotokos)。換言之，瑪利亞不是天主的生母，而是基督的生母。

奈氏的理論的確發生問題，因為，他的理論近乎把基督分割成爲兩個兒子，一個是天主之子，另一個是瑪利亞之子。他忽略了濟利祿

14. 參閱 Jean-Yves LACOSTE (ed.) "Ephesus, Council of", *Encyclopedia of Christian Theology*, Vol. 1 (A-F), London-New York: Routledge, 2005, 479-481。

所注意到的：聖言成人，卻沒有攝取人的位格。濟氏堅持兩性是結合在一個天主的位格上，瑪利亞所生的是天主子，為此，瑪利亞身上「天主之母」的稱號是恰當和理所當然的。厄弗所大公會議在肯定瑪利亞為「天主之母」的同時亦推進了對耶穌基督奧蹟更深的理解。耶穌基督身上兩性一位的教義，雖未能在這次大公會議裡完全解決，但這次大公會議，卻為後來兩屆大公會議的討論奠下基礎。有關耶穌基督兩性結合在一位上的教義，直到公元 451 年的加采東大公會議，以及 553 年的君士坦丁堡第二屆大公會議，才真正得到解決。至於奈斯多略的隨從者，在厄弗所大公會議之後，仍然繼續其活動，自立門戶，後來傳入波斯及中國，在中國稱為景教。

4. 厄弗所大公會議對今日教會的意義

如果說尼西亞第一屆大公會議和君士坦丁堡第一屆大公會議最大的貢獻是解決了亞略異端的爭論、確定了尼西亞信經的內容；那麼，厄弗所大公會議最大的成就，就是給聖母的教義和敬禮，打下了穩固的基礎，且維護了基督身上的天主性和統一性。

過去，由於本屆大公會議充滿錯綜複雜的爭論，加上出席者大部份是東方主教，曾有人質疑它的大公性。對於這個問題，有些學者的答案是：它的大公性可由羅馬欽使的臨在來決定，因為，他們不但代表教宗出席會議，而且也代表了整個西方主教團，¹⁵ 所以，它可稱之「大公」。不過，我認為，除了上述的因素之外，也可以從「教義」的角度來看其大公性。厄弗所和其他早期的幾個大公會議，對基督宗

15. 參閱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編《神學辭典》台北光啓出版社 1996 年第 110 頁。

教基本教義的形成，具有普遍和決定性的影響。這些教義，後來東、西方教會雖有不同的註解，但教義的基本要素卻是共通和普遍的。從天主教方面來看，早期的七個大公會議，的確塑造了今日教會最基本和極重要的教義傳統。

此外，大公會議可以說是教會裡面一種非常獨特和重要的制度。由早期直到今日，教會之所以能夠不斷全面自我更新和檢討、掌握時代的問題、答覆不同社會的需要，這個制度扮演著非常關鍵性的角色。正如 Norman TANNER 所說，在世界各大宗教之中，唯有我們有這樣固定而普遍的制度來維持整個宗教的持續更新和發展。¹⁶ 雖然如此，大公會議的制度並非完全無瑕可指，尚有不少可以改善和發展的空間。將來的大公會議是否也可以如同早期的大公會議一樣，考慮在不同的國家和地方舉行？出席大公會議的代表，是否可以更「大公」一點？無論如何，大公會議的制度，為整個普世教會的成長和更新，實屬舉足輕重！

結語

也許有人認為，大公會議或多或少也造成教會內部的分裂，就像厄弗所大公會議，被絕罰的一方，往往很難完全回歸教會的懷抱，其隨從者自立教派，繼續發展，宣揚其所篤信之理念，奈斯多略派便是一個例子。但是，按照歷史學家的意見，有大公會議的制度總比沒有好，事實上，教會在公元第十一世紀和第十六世紀的兩次大分裂，都

16. 參閱 Norman TANNER, *Was the Church too Democratic? Councils, Collegiality and the Church's Future*, 5-7。

不是在大公會議內發生的。學者認為，若沒有早期的幾個大公會議，教會內部的爭執和分裂，可能更加嚴重，甚至不可收拾。綜觀整個教會的歷史，無論大公會議的過程如何紊亂，誰也不能否認，天主聖神的臨在，往往使到會議在混亂中產生秩序，而天主的真理，在激辯中愈見分明。在此，我們可以結論說：大公會議是教會作為「奧蹟」的縮影，天主聖神永遠是教會的「靈魂」，恆常寓居在教會內，化混沌為秩序，轉黑暗為光明。

參考書目：

Jerald C. BRAUER, (ed.), "Ephesus, Council of (431, 449)", *Dictionary of Church History*, Philadelphia: The Westminster Press, 1971, 301-303.

H. CHADWICK, "The Origin of the Title Oecumenical Council", *Journal of Theological Studies*, 23(1972), 132-135.

Leo Donald DAVIS, *The First Seven Ecumenical Councils (325-787): Their History and Theology*, Minnesota: The Liturgical Press, 1990.

Joseph F. KELLY, (ed.), "Ephesus, First Council of", *The Concise Dictionary of Early Christianity*, Minnesota: The Liturgical Press, c.1992, 51.

Jean-Yves LACOSTE, (ed.), “Ephesus, Council of (AD 431)”, *Encyclopedia of Christian Theology*, Vol. 1, (A-F), New York-London: Routledge, 2005, 479-481.

Norman TANNER, *Was the Church too Democratic? Councils, Collegiality and the Church's Future*, India : Dharmaram Publications, 2003.

Norman TANNER, *Is the Church too Asian? Reflections on the Ecumenical Councils*, India: Dharmaram Publications, 2002.

Frances YOUNG, *From Nicaea to Chalcedon*, London: SCM Press, c.1983.

輔仁神學著作編譯會編《神學辭典》台北 光啓出版社 1996。